

“中欧关系中的误解”学术研讨会综述

王亮 韩一元

当今世界,权力中心多元化(分散)和权力集中(若干极)的两种趋势并行发展的现象日益明显。在讨论这两种趋势的时候,我们都离不开对其中两大重要的行为体——中国与欧盟的分析和研究。但是由于中国与欧盟分属于东西方,其历史文化传统和现实政治经济等都存在重大的差异,对双方关系的认知不免出现误解。如何认识这些误解的来源和运行机制?如何对未来的中欧关系加以预测?如何避免这些误解所产生的障碍并能推动中欧关系取得长足发展?清华大学中欧关系研究中心与荷兰格罗宁根大学国际关系与国际组织学系于2013年10月26日在清华紫光国际会议中心举办了“中欧关系中的误解”学术研讨会。此次研讨会是“清华-格罗宁根中欧关系研究合作项目”的组成部分,会议由清华大学国际关系学系主任史志钦教授和格罗宁根大学国际关系与国际组织学系主任岩·瓦德哈斯特(Jan van der Harst)教授分别主持。本次学术研讨会邀请了八位来自中国与欧洲的知名学者作了主题报告,下面是八位发言嘉宾的观点综述。

一 历史上中欧关系中的误解

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讲师曼纽尔(Manuel Perez-Garcia)博士发表了题为“从欧

洲中心到中国中心:全球历史中的新挑战”的主题报告。他认为,关于全球历史的研究一直受到西方的主导。自肯尼斯·彭慕兰于2000年出版了《大分流:中国、欧洲以及现代世界经济形成》(The Great Divergence)一书以来,研究全球(经济)史的专家们就开始将注意力集中在以下几点:第一,蒸汽动力在生产和运输中的应用使得英国和西欧在工业革命期间能够摆脱马尔萨斯人口论的束缚;第二,为什么第一次工业革命的势头没有在一个更高的水平上发生停滞,而是“起飞”进入持续大幅的增长?第三,欠发达国家怎样赶上甚至超越更先进的国家?第四,为什么很多国家不但没有赶上甚至超越更先进的国家,反而扩大了与发达国家之间的差距?可以看到,世界发生着变化,亚洲和中国正成为世界舞台上越来越重要的参与者,人们的注意力开始更多地投向发展中国家。关于全球历史的研究正在从“欧洲中心”向“中国中心”转移。然而,许多欧洲人仍然固守“欧洲中心”的错误认知。

从中国的角度来看,怎样把中国学术的复兴与全球和国际议程联系在一起?不容忽视的一点是,中国学术界的主要目标是为高等教育建立雄厚的基础。目前在世界排名前200名的大学中,中国只有6所大学榜上有名,加上香港

地区是 10 所。中国和欧洲可以加强合作,邀请更多欧洲学者参与,提高中国大学的国际化程度,并更加关注“全球研究”、“全球历史”等社会科学学科的发展,促进以中国为中心的全球历史研究。

北京大学历史系访问学者恩瑞克(Enrico Fardella)博士发表了题为“冷战时期中意关系中的误解和融合以及对现在的启示”的主题报告。他认为,领土实体和政治、经济空间一样,构成了在冷战塑造两级体系中发挥重要作用的三个角色。而冷战的历史,一方面廓清了欧洲的边界线,尤其是在殖民体系瓦解之后;另一方面也推动了世界政治的中心转向亚洲,这一趋势一直持续到今天。具体到中国意大利关系正常化的进程中,双方既存在误解,也有错觉。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 1964 年,意大利一直寻求与中国建立正常的外交关系,但是受制于冷战的格局难以实现。直到 1964 年,中苏冲突、戴高乐时期的法国与中国建交和当时的意大利政府转向中左方向这三大因素推动了意大利与中国的接触。最后由于中苏冲突继续不断的发展促使两国在 1970 年实现了关系正常化。双方的错误认知对于误解具有催化作用:在建交之前,意大利不了解中国政治的情况,尤其缺乏了解中国共产党内部制度的专家;中国方面虽然可以获得意大利方面的很多信息,却无法抓住意大利民主政治的特性,即保守主义倾向和短期的政治议题。双方的特质与对方的误解相互交错,加深了错误感知和误解,并且构成了中意建交之前缓慢发展的两国关系的主要障碍。

北京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郇庆治教授发表了题为“中欧‘全面合作伙伴关系’:十年回顾与展望”的主题报告。他回顾过去十年中欧关系的发展时,提出了必须关注“全面合作伙伴关系”这一概念的内涵。十年前他在展望未来

中欧关系的基础条件、影响因素和现实前景时,曾经乐观地认为:中欧之间从理论上说更有可能发展成为一种全面合作的或战略性的新型大国伙伴关系,但总体而言目前离这样一种关系的成型与成熟还有相当一段距离。20 世纪 90 年代初起,中国政府倡导并致力于构建与世界主要国家(集团)的所谓“全面合作伙伴关系”(战略合作/协作伙伴关系)。分析中欧关系有三个维度:一是双方有着共同的重大利益;二是双方对这种共同利益有着充分的政治认同;三是建立一种保障与协调这种共同重大利益的制度机制。过去十年来,如果从战略文件入手考察,会发现中欧官方对双方关系都有较高的评价,也都有所保留,有不尽如人意的问題,例如经贸摩擦(纺织品和光伏产品贸易等)、全球气候变化和叙利亚危机等。如果从这三个案例入手,会发现中欧之间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是名不副实的。深化并解决这样的问题,需要重新回到以往三个维度,采取递进式解决的办法,需要建立相关的协商机制。

从中美关系、中俄关系和中欧关系比较的角度看,郇庆治教授认为,中欧之间似乎并未呈现出一种比其他两对关系更高层级或更成熟形态的类型。受制于国际大环境以及中欧双方的内部状况,中欧至少在可以预见的将来还难以超越传统意义上的伙伴关系模式或路径选择,中欧之间在意识形态、价值观方面的认知还有较大的分歧。

二 目前中欧关系中的误解

中国国际问题研究所崔洪建研究员发表了题为“人权:封闭还是开放?单一还是多元”的主题报告。他认为,欧洲在世界历史上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在地缘上是一个冲突区、分割区。欧盟国家发展的成功经验使得它们希望自己能够成为范例,吸引其他国家效仿自己的模

式。但与此同时,欧盟国家也是更广阔的国际社会的一部分,它们也需要考虑国际社会中欧盟以外的成员的利益,以找到合作的可能性。因此,欧洲不能始终坚持自身的经验和模式,而是需要为其他文明提供更多的空间,让其以各自的文明经验为基础,对人权发展做出贡献。纵观近年来的世界发展,全球秩序已经发生了重大的转变,世界正在走向多极化,形成更多的政治、经济和战略重心,其中大部分都是在传统强国之外。如何认识并适应当今世界的这些重大变化?过去,欧洲人习惯于根据自己的经验建立治理、人权、法律等的体系,并将自己的体系作为标准向全世界包括中国推广。现在已经是时候让欧盟放眼世界,理解其他文明的经验,而不是固步自封。我们应当尝试解构旧系统,并基于全球普遍的经验重建它,以开放的、多元化的态度来看待人权问题。因此,在一个多极化的世界中,欧盟既不能也无法再坚持封闭的、单一的思维。

荷兰格罗宁根大学国际关系与国际组织学系弗兰克(Frank Gaenssmantel)博士发表了题为“同样的名义,不同的实质:解析中欧关系中认知差异的影响”的报告。他认为,中欧双方在很多事务上能否达成妥协、进行对话与合作,取决于双方对这一事务的认知。例如,在人权对话中,中国始终坚持中欧双方要认识到各自所处的不同阶段和位置,坚持不干涉原则,拒绝以统一的标准来衡量中国的人权状况。而欧盟在第一阶段坚持的是联合国的人权标准和作为规范行为体的可信度,在第二阶段开始聚焦于中欧双方的不同发展阶段和位置,同时仍然坚持作为规范行为体的可信度。这样的妥协使得对话成为可能。第二个案例关于中国的市场经济地位。在第一阶段,中欧双方都坚持在世贸组织(WTO)体制内解决。而在第二阶段,中国开始强调中欧双方所处的不同阶段和位置,要

求欧盟承认自己的市场经济地位和市场作用。而欧盟则开始使用外交辞令和政治解决,号召与不公平竞争抗争。由于双方都缺乏灵活性,这一问题仍然没有得到有效解决。第三个案例来自于中欧对气候变化的认识。在这个案例中,欧盟始终坚持基于研究和技术的实际合作,并强调欧盟在气候变化问题中的全球领导者地位。而中国的态度则有所变化,在第一阶段,中国认为这一问题只能通过一定的外部努力来影响中国的政治议程,之后同意与欧盟进行合作,进行基于研究和技术的实际合作。由此可以看出,对某一事务的相似的认知的确可以促使双方达成一致,而任何一方固执己见则会阻碍合作。

清华大学国际关系学系张利华教授发表了题为“中欧文化价值观的相同点和不同点”的主题报告。她认为,虽然中国与欧盟分属于东西方世界,一般认为其价值观有巨大的差异,但是如果仔细考察,也能找到两者的核心价值观有一些相似之处。欧盟建立在协调内部成员国关系的基础上,其主流价值观必然包括和平与合作。中国传统文化主流价值观是和谐、仁义、诚信,这些价值观在中国政府的“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和“新安全观”外交战略中得以体现。所以,和平与合作也是中国的主流价值观。因此双方在反对核扩散以及核军备竞赛、反对生化武器、主张多边主义等方面有共同或者相似的观点。但是问题在于双方对于这些价值观具体涵义的理解不同,虽然中国与欧盟都认同和平、合作、民主、法治、人权、自由等价值观,但是—些欧洲人和中国人常常感到中欧差异很大。由此可见,双方对这些共同接受的价值观的理解是有差别的。

关于民主,欧盟方面认同的是程序民主,即西方式的多党竞选轮流执政;中国坚持的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即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民主。关于法治,欧盟强调法律的统治,中国政府认可的是执政党守法的依法治国。关于人权和自由,欧盟强调个人权利和个人自由;中国政府则强调集体人权与个人权利相结合。关于和平与合作的外交政策,中国政府主张世界各国、各民族之间“和而不同”、多元共存、互利共赢,承认各国现代化道路的多样性,尊重不同社会政治制度现代化的模式;欧盟则一面强调“普世主义”,另一面却在具体政策上区分西方阵营内部和外部,对非西方国家提出种种苛求,有时甚至用武力来推广民主,压制反西方国家。

中国社会科学院欧洲研究所田德文研究员发表了题为“价值观和战略利益:中欧关系中误解的形成机制”的主题报告。他把中国与西方在世界观上的区别首先归结为:和谐与强权。中国的世界观起点是等级制和身份认同,孔子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君君臣臣父父子子”,以此来社会稳定和理想中的和谐。西方的权力政治则是建立在市民社会和理性主义基础上,关注对抗与冲突、合作与妥协。双方在对待冲突的态度上是有明显区别的。

对于“普世价值”,田德文认为,这是为当代国际干涉主义提供合法性来源的。西方传统一直提倡的“普世主义”不过是国家利益的道德外衣而已。现代西方强调“普世主义”价值观,可是美、欧、日的人口加起来也只在世界总人口中占很小的比例。意识形态霸权和新干涉主义集中体现在2003年的伊拉克战争中,难道战争和之前长达十年禁运的损失都可以归结为“民主的代价”吗?

相对于西方的价值观体系,中国重视和谐与稳定的社会,在经济高速增长时期,这是必需的。中欧之间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需要建立在

共同的基础上并实现双赢,建立双方之间的战略互信,寻求战略利益的共同点,在价值观方面应互相尊重、求同存异并实现共赢。

中国社会科学院欧洲研究所副研究员赵晨发表了题为“如何使多边主义有效:基于中国和欧洲的分析”的主题报告。他指出,欧盟的全球治理模式可以被概括为基于人权的制度主义。欧盟的政治系统具有很强的“超国家”属性,非常独特,将国家主权让渡到布鲁塞尔,体现了康德“民主和平论”的延续性。然而中国的全球治理观与欧洲截然不同,强调的是平等和主权。对中国来说,国际关系中的平等是最核心的理念,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在国际体系中必须互相尊重、平等对话。中国在国际舞台上偏爱平等主义的原因一方面来自实践: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中国一直致力于改变西方霸权强加于国家组织的不平衡状态。另一方面则是来自历史记忆,自鸦片战争以来,中国饱受西方侵略和欺凌。这些惨痛的记忆使得中国不但希望自己能够受到尊重、获得平等对待,同时所有国家都能秉承这样的原则互相尊重、和平共处。因此,中国坚持主权国家仍然是全球政治的基本单位。一个国家不能将自己的看法强加于其他国家。尽管中国的历史经验与一些西方原则并不一致,但中国在非洲投资的方式已经让人们看到了出于平等的尊重。人与人之间,国家与国家之间相互尊重、平等和理解才是相处之道。中欧之间也只有真正地相互尊重、理解,平等对话,才能使得多边主义有效运转。

(作者简介:王亮,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国际关系学系博士研究生;韩一元,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国际关系学系硕士研究生。责任编辑:莫伟)